

2020 年加州提案分析與推薦

由華人守望相助提供

為幫助大家更好地了解每一個提案，躲避提案陷阱，我們現在就來逐一為大家介紹選票上的這 12 個提案。記得收藏、轉發，讓更多人知曉。

第 14 號提案為幹細胞研究提供更多藉款，建議投 NO

加州選民於 2004 年投票批准借款 30 億美元，以資助州政府幹細胞研究項目，現在錢已快用完。由矽谷房地產開發商羅伯特·克萊因（Robert Klein）等資助並發起的第 14 號提案，希望選民同意發放 55 億美元的政府債券，以開啟新一輪借貸，繼續幹細胞研究。

14 號提案將為幹細胞研究的支出方式製定規則，至少有 15 億美元將用於研究與年齡有關的問題，例如阿爾茨海默氏症、帕金森症和癡呆症等。支持者認為，繼續幹細胞研究可能是未來醫學突破的關鍵。

14 號提案的 55 億美元債券資金，如果包含借貸利息，總成本會更高。投否決票可以節省政府支出，避免政府亂花錢。

第 15 號提案 增加商業地產稅，建議投 NO

根據加州 1978 年通過的《第 13 號提案》，不動產以 1976 年的價值估值，地產稅不超過估值的 1%，並嚴格限制每年漲幅不超過 2%，以此來降低地產稅。

由加州教師協會等資助並發起的第 15 號提案，是要按照市場價格重估商業物業價值，並以此作為商業地產稅的計算依據。據測算，該提案將增加每年 125 億美元的新的稅收收入，地方政府服務部門和學校將受益。

該提案將使商業物業價值重估，地產稅大幅增加。面對經營成本增加，企業要么提高產品銷售價格，要么利潤減少以至虧損關門，最終倒霉的可能還是消費者。所以商業團體堅決反對這一提案。

問題還在於，今天提高的是商業物業地產稅納稅基礎，明天可能就是重估居民自住房的地產稅納稅標準。潘多拉魔盒一旦打開，居民未來將可能面對更沉重的地產稅。

對於選票上的 Prop15，建議投否決票！

第 16 號提案 平權法案，堅決投 NO

根據 1996 年加州 209 號法案，加州憲法禁止該州基於種族、性別、膚色、民族等在公共就業、公共教育或公共承包方面歧視或給予任何個人或團體以優惠待遇。由聖地亞哥民主黨議員雪莉·韋伯（Shirley Weber）提議的 ACA5（16 號提案）就是要廢止 209 號法案，其實質就是允許在大學錄取、政府招工和工程承包等方面，可以將種族配額作為錄取和選擇依據。16 號提案不是真正意義上的平權，而是讓種族歧視在公共教育、政府機構等地方合法化。

背叛華人利益的加州眾議員羅達倫（Even Low）在眾議會表決前，曾“動情”演講：華裔學生因為 ACA5（Prop 16）而讀不了名校，可以去讀社區大學！他即使不連任也要贊成 ACA5 法案！

帶有種族色彩、打著“機會均等”旗號的 PROP16 號法案，在給某族裔部分人更多機會的同時，犧牲的是更多族裔的機會和利益！

PROP16 將讓大量能力不足、不能勝任大學教育的少數族裔學生勉強入學，只會導致更高的退學率和畢業率下降，或者學生轉移到某些更容易畢業、更低薪水預期的專業上，最終反而傷害到非裔和西裔學生，大量浪費社會資源，浪費納稅人的錢，並導致加州整體競爭力下降。

所以，對於 Prop 16，無論它包裝得多麼精美，請堅定投否決票！

第 17 號提案：恢復假釋犯投票權，建議投 NO

目前，在加州，重刑犯只有在服完刑期和假釋後才能投票。

由薩克曼托民主黨議員凱文·麥卡蒂（Kevin McCarty）提議，第 17 號提案要恢復這些假釋犯人的投票權。支持者說，假釋犯正在重新融入公眾生活，投票就像工作和繳稅一樣，假釋犯也是社區成員的一部分。

反對者說，表決是一項權利，只有在重刑犯完成其所有處罰（包括假釋）之後，才應恢復投票權。

對於抱持傳統價值觀的美國人，對於需要法律和秩序的選民，他們更傾向於對 Prop 17 投下否決票。

提案 18：允許 17 歲公民投票，建議投 NO

在大選之年，民主黨之所以急於讓 17 歲學生擁有投票權，還是出於私利，他們需要更多選票。因為教師工會親民主黨，學校教育灌輸的基本上是民主黨的理念，所以，孩子們會懵懵懂懂走上街頭，他們中的絕大部分都會是民主黨的堅定支持者。

18 號提案由聖馬特奧民主黨議員凱文·穆林（Kevin Mullin）提議。支持該提案的民主黨參議員阿庫萊塔（Bob Archuleta）說，為何要害怕這些在街頭抗議的年輕人？是擔心他們會以現在這樣公平的方式改變社會嗎？“我認為我們應該理解這樣的新浪潮，應該支持它。”

反對者指出，未滿 18 歲的人是兒童。共和黨議員布羅格斯（Andreas Borgeas）表示，這條提案給“成年人”的定義帶來了不一致性。他說，降低投票年齡不會增加選民的參與度，只會造成另一個奇怪的不規律現象。他舉例說，規定年滿 21 歲才能喝酒，如果離滿 21 歲還有半年或幾個月時就都不能喝酒；規定 18 歲才能去賭場，那麼還差幾個月時，當然就無法踏入賭場。

對於 18 號提案，我們建議投否決票！

提案 19：老年人、重度殘疾人和自然災難受害人的住房保護法，建議投 NO

第 19 號公投提案將允許滿 55 歲的人、符合規定的嚴重殘障人士，和符合規定的在自然災害中受災的人，在出售自住房後，在加州任何地方買房時（至少自住 2 年），可部分或全部享受原房產的購買價來計算房產稅，最多使用三次。此外，不居住在加州的居民如在加州有投資房產或假期房，今後需要繳納房產稅了。按提案發起人民主黨議員穆林（Kevin Mullin）估計，由該提案徵收的額外房產稅，長期收入每年能超過 10 億美元。

必須注意的是，該提案對子女繼承父母或祖父母的房產提出了限制，使很多繼承人將來或不能享受原購買價的房產稅。新規嚴格要求繼承人“自住”才可繼續使用原房產稅計價方式，並且如果所繼承的房產漲價超出了 100 萬，超出的部分也要繳稅。

議員庫利（Ken Cooley）持反對意見，認為這對加州的父母是嚴重的傷害，或導致多年辛苦掙下的房產不能留給孩子。

因為該提案對遺產房的房產稅做出新規，實為加稅。有居民擔心這是打破現有原則，逐步提高房產稅的第一步。由於該提案的名稱以“保護法”為名，絲毫未涉及遺產房，因此選民無法通過名稱來判定。那些沒受過什麼教育的人，很容易根據誤導性的提案名稱去投票。

對於 19 號提案，我們建議投否決票！

第 20 號提案：加強假釋和財產犯罪量刑，堅決投 YES

加州在 2014 年通過 47 號公投案，將非暴力盜竊或詐騙、毒品犯罪金額在 \$950 以下由重罪改為輕罪；2016 年通過 57 號公投案，允許非暴力犯罪的罪犯有假釋機會。今年有人對這些法律提出異議，認為以減刑來減少監獄人數的做法並不妥當，稱罪罰變輕會增加罪犯再次犯案的可能性。由執法機構聯合民眾簽名運動而發起的 20 號公投案，將對 47 號和 57 號兩個法案減少罪犯刑罰方面做限制。

該提案若通過，被定為輕罪的某些犯罪行為將改為重罪（felony），包括武器盜竊、偷車、信用卡盜用等。該案還將建立兩種新的犯罪形式：連環犯罪和有組織商業犯罪。該提案還將要求從被判犯有輕罪的犯人獲取 DNA 樣本作為證據。

加州需要重建法律秩序，對於 20 號提案，要堅決投支持票。

第 21 號提案：地方租金控制，房東會投 NO

第 21 號提案將取消當前州法律的限制，賦予市縣對超過 15 年房齡的住宅實施租金控制權力，這些政策限制房東每年可以增加多少租金。當新房客搬進來時，允許對房租上漲進行限制。

對於該提案，由於房東和房客所處立場不同，支持還是反對，態度迥異。

第 22 號提案：共享經濟模式下的勞工政策，建議投 YES

加州是全球共享經濟的發源地。過去十年時間，這裡先後誕生了 Airbnb、Uber、Lyft、DoorDash 等諸多共享經濟巨頭，引領著全球共享經濟模式的探索和繁榮。作為美國經濟和人口第一大州，加州也是 Uber 和 Lyft 在美國的最大市場。

然而加州民主黨議員單方面主導的 AB5 合同工法今年 1 月生效，按照 AB5 認定標準，Uber 和 Lyft 的司機、Instacart 和 DoorDash 的外賣員、媒體網站的自由撰稿人都不屬於拿 1099 報表的合同工，而應該算成拿 W-2 報表的正式員工。Uber 在加州擁有 20 多萬名簽約司機，Lyft 則擁有超過 32 萬司機。

如果網約車司機都要算成正式員工的話，那 Uber 和 Lyft 在加州就變成了以 App 叫車的出租車隊公司，他們要給二三十萬名的網約車司機購買不菲的醫療保險，提供最低工資、加班費和病假待遇。

更為嚴重的是，如果按照新法律的規定，這些上市公司勢必會為了控制成本，盡可能控制全職司機的數量。這意味著大量冗餘司機都會失去工作機會，社會閒置資源無法用於滿足乘客需求。為了保證利潤空間，就只能上調乘車資費。同樣情況，DoorDash 和 Postmates 等在線送餐公司也要養一個成本巨大的外賣員隊伍。換句話說，共享經濟模式將在加州徹底崩塌。

為了加州共享經濟的未來，請對 22 號提案投支持票。

第 23 號提案：腎透析診所要求，建議投 NO

數據顯示，加州約 600 家透析診所，每月為 8 萬名患者提供服務。第 23 號提案要求：在所有營業時間，腎透析診所必須至少有一名醫生在場，診所必須為所有患者提供同等水平的護理，它還將要求診所報告感染情況並獲得衛生部門的批准才能關閉。

該提案和 2018 年的 8 號提案類似，該提案也要求對透析診所實施新規定，但最終被選民否決。

根據專家意見，腎透析診所可能無需配備醫生，而且配備專職醫生必將導致費用上升，大大加重病患和保險公司負擔。

對於 23 號提案，建議投否決票。

第 24 號提案：消費者隱私保護，自行決定投 YES 或 NO

加州全新的消費者隱私法已於 7 月 1 日開始被嚴格執行，法律有助於保護消費者隱私數據。第 24 號提案進一步加強對消費者隱私的保護：建立州隱私保護局，消費者可以出於任何原因禁止公司共享其個人信息。

第 24 號提案同時規定：在收集有關 16 歲以下消費者的數據時，公司將受到限制；需要獲得父母或監護人的許可，才能收集 13 歲以下消費者的數據。公司必須根據要求更正任何不正確的信息。

該法案的反對方認為現在加州的隱私保護法已經很嚴格了，所以不建議再出台新的法案。

對於該法案，支持還是反對，交由選民自己決定。

第 25 號提案：用風險評估代替現金保釋，建議投 NO

兩年前，州立法者通過了一項法律（SB10），以終止加州的現金保釋制度。如果對第 25 號提案投贊成票，將保留該法律，用風險評估系統代替現金保釋，該系統可讓人們根據各種因素在家裡等待審判。目前，包括加州首席大法官在內的許多州政府官員都支持這項法律。

對 25 號提案投否決票，表示將維持現金保釋制度，使人們在等待審判時主要根據其支付能力而選擇留守或離開監獄。

我們應該看到，取消保釋制度，會讓本來需要留守在監獄的犯人回到家中，這會讓本來已經惡化的社會治安再增添不穩定因素。

所以，為社區安全和法律秩序，建議對 25 號提案投否決票。

為了自己，為了孩子和未來，今年華人不但自己要出來投票，還要動員家人、鄰居、朋友一起出來投票。你手中的選票，才是那群專門欺負和出賣華人利益的政客們最害怕的武器！